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自2019年12月19日起，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辉山乳业（代码：6863HK）”及其对应港股通股票进行估值调整，调整后的估值价格为0.00港币/股。

本公司将密切关注“辉山乳业”后续经营情况及其他重大事项，进行合理评估，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必要时进一步确定其估值价格。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